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07日至2025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8450069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03日

商 标

誉鹏达

申请 人 山西誉鹏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胜利街280号棕榈佳园3号楼底商1006号

代理机构 山西青创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0类：室内百叶帘；野营床垫；家具腿；家养宠物窝；未加工或半加工角、牙、介制品；人体模型；木、蜡、石膏或塑料制塑像；竹编制品（不包括帽、席、垫）；镜子（玻璃镜）；玻璃钢容器